

宝塔区“双减”办深入开展寒假校外培训治理督查工作 严查非法培训 整治隐形变异

本报讯(记者 贾志敏)寒假已至,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效,日前,宝塔区“双减”办发布通知,部署“双减”联合机制,从1月下旬至2月底严厉查处打击非法培训,持续开展隐形变异整治,让广大中小学生在过一个健康、平安、充实而有意义的假期。

宝塔区“双减”办发布《关于开展2024年寒假校外培训治理督查工作的通知》,2024年寒假来临,为贯彻落实国家“双减”政策,防止校外培训机构违法违规为反弹,切实减轻孩子课业负担,维护广大学生和家长的切身利益,特对寒假期间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工作采取6项措施。第一项,是否依照《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中消防安全疏散、日常防火检查巡查、值班值守、消防设施器材管理、宣传教育培训演练等方面具体要

求,进行消防安全防范;第二项,能否做到六大类禁止,逐项排查,消除消防安全隐患。是否有保安值守,进行安全巡查,安保器械齐全,保安掌握必要的安保技能,摄像头全覆盖,做到人防、物防、技防安保要求等。第三项,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办法以及退费标准、退费程序等相关内容,必须长期公示,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一次性收费不超过5000元,不得恶意涨价。第四项,培训机构在招生时,应与学员(监护人)签订培训合同,推行《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引导使用规范合同,明确退费规定,当学员申请退费时,校外培训机构应当按培训合同约定立即给予退费。第五项,学员培训服务的预收费用,须全部进入监管专用账户,不得进入校外培训机构其他账户、非本机构账户和机构控制人个人账户。以现金等形式收取的,应于3

个工作日内全部归集至资金监管专用账户,做到全部预收费“应监管、尽监管”,确保监管专用账户内资金专款专用。对于已收取的各类预收费款项,应当将存量预收费款项划转至托管专用账户。第六项,已注销机构利用原有资质、原机构名义违规培训,以校外托管机构的名义进行违规学科类培训,非学科类培训机构进行学科类培训,个人以“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众筹私教”以及研学等名义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问题。

宝塔区“双减”办联合区教体局、市场监管局、文旅局、科技局、公安宝塔分局、消防救援大队、融媒体中心等校外培训机构专班成员和各乡镇街办,将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找出问题和不足;同时全面客观当面反馈建议,明确整改要求和时限,问题严重的要下达整改通知书,给主管单位下达督办函。

监督举报电话

- 宝塔区“双减”办:0911-2660052 (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体育类培训等)
- 区文旅局:2660052 (文化艺术类培训等)
- 区科技局:2131183 (科技、动漫类培训等)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125217 (消费纠纷,托管看护类机构,无证无照、有照无证类机构等)

“双减”在落实 我们在行动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擅自焚烧秸秆 一村民被处罚

本报讯(杨学斌)因擅自在农田焚烧秸秆,富县一村民陈某日前被森林公安部门依法处罚。

1月17日11时18分,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桥北大队直罗中队民警在巡查时发现,富县直罗镇真庄行政村南边森林防火区域内有人擅自在田地里焚烧玉米秸秆。经查,玉米秸秆是该村村民陈某在未取得《野外用火许可证》等相关手续的情况下,擅自焚烧。根据《森林防火条例》有关规定,该中队依法对陈某做出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款220元。

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有关负责人表示,每年10月1日至次年5月31日为我市森林防火期。其中1月1日至4月15日为森林火灾高发期。对此提醒广大市民:进入森林防火区,严禁吸烟、燃放烟花爆竹、燃放孔明灯、烧香、烧纸、烤火等用火行为。同时,进入森林防火区的人员车辆,应当依法接受森林防火安全检查,主动上交携带的火种、易燃易爆物品及其他可能引起森林火灾的物品。市民若遇有森林火情时,在保护自身安全的情况下,请拨打12119电话报警。

延安市依法严厉打击森林草原野外非法用火违法犯罪行为
举报电话:0911-2239119(市公安局) 2828119(市林业局)

聚焦平安公路建设

清除冰雪保畅通



本报讯(通讯员 高莉)1月15日,宝塔境内迎来较强降雪天气,致使宝塔公路路段部分道路出现不同程度积雪,给群众的出行带来了严重不便和安全隐患。面对强降雪天气,宝塔公路段第一时间启动防滑保畅应急预案,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上路开展清雪保通工作。

在清雪保通作业中,该段各班班职工冒着严寒,对机械清理后残余在路肩、陡坡、急弯背阴处的积雪进行人工清理。截至16日下午,共投入保通人员80余人次,出动平地机一台,装载机一台,养护巡查车4辆,融雪剂洒布车8台,抛洒融雪剂35吨。下一步宝塔公路段将进一步落实公路养护责任,齐心协力做好除雪除冰工作,全力以赴保障群众出行畅通。

新春走访慰问 情暖公路职工



本报讯(通讯员 任敏)岁末寒冬,新年将至。1月24日,宜川公路段开展新春走访慰问活动,为困难职工、退休职工等送上米面油节日慰问品和新春祝福,既让他们感受到单位的温情关怀,又弘扬了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的传统美德。

“老王,养好胃,保重身体。”“老张,孙子几岁啦,上幼儿园了吗?”在走访慰问活动中,宜川公路段主要领导与退休职工亲切交谈,仔细询问他们的身体、生活情况,并感谢他们为公路事业作出的贡献和支持,祝愿他们身体健康,阖家欢乐。慰问现场气氛暖意融融,欢声笑语不断,退休人员畅所欲言,开怀叙旧。

“感谢组织一直关心我们,很满足、很幸福,也祝福大家新春快乐。”干部职工们收到慰问品都十分开心,脸上洋溢着喜悦的笑容。

据悉,此次共走访慰问了13户干部职工家庭,不仅让干部职工深深感受到了单位的关心和帮助,还让他们提前感受到了浓浓的节日气氛。

“一路多方”联动 护航春运安全畅通

本报讯(通讯员 刘浩)为全面保障春运及“春节”节前保畅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陕西交控集团延安管理所“一路多方”全力做好节前安全生产工作,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针对春运、春节期间特殊时段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该所制定春运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保障工作保障方案,召开“一路多方”联动联动会议,针对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交流,层层压实责任,共享道路保通、安全管控、突发事件处置、道路联合巡查、安全防护等事项。同时紧盯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重点点位,对可能出现的隐患,积极采取管控措施,动态消除,确保车辆安全行驶。加大对管理所各部门及收费、隧道站安全生产落实情况的检查力度,坚持落实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通过专项督查和抽查等方式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全方位督查及“回头看”。

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强化对重点路段和关键部位增加巡查频次,积极做到突发事件快速处理“三个一”(即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预警、第一时间处置)。积极了解天气状况,强化预警,快速防范降雪等恶劣天气,巡查车辆备齐外用应急药品、车辆维修工具、安全应急物资用品等,确保车辆安全通行。

“警色”暖冬日

记者 贾志敏 通讯员 魏艳艳

临近年关的冬天寒风刺骨,但只要群众有需要,吴起县城路面随处可见的“荧光绿”“警察蓝”,就会用一件件暖心的小事,给群众带来不期而遇的温暖,用温度和速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雪地搜救

1月22日16时许,吴起县公安局城镇派出所民警在出完警返回所里时,都被冻得脸色苍白,蜷缩着身体。教导员李晓峰一边用力搓了搓冻僵的双手,一边叮嘱大家:“赶紧取取暖吧,今天实在太冷了,室外最低温度零下25℃,好在这5个小时的功夫没白费,老人还算及时找到了,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原来,当日11时5分,城镇派出所接到辖区武某某报警称其80多岁的老父亲于凌晨3时许从家中走失,一

直联系不到人。因老人常有去山里的习惯,但家人一直寻找未果,天气这么冷,担心老人身体吃不消,发生意外,遂报警。接警后,城镇派出所迅速组织精干警力11人,兵分3路在村庄附近及山上展开地毯式搜寻,其中一路民警携带警犬深入山中险要地带。由于吴起近期下过大雪,山高路滑,给搜寻工作带来很大困难,经过长达5个小时的搜寻,最终在该村后沟山上将走失老人找到。当时老人在一避风处,没有体力回家,好在没有冻伤,民警们将老人从山上慢慢扶下来,一路护送回家。

找回钱物

“警察同志,你们办事效率太高了,我9000元现金都丢几天了,抱着试一试的心情来报警,没想到你们3个多小时就帮我们找到了,太感谢你们了,这下可以高高兴兴过个安稳年了……”拿到失而复得的现金,崔某感激不已,一个劲地向民警辅警道谢。

1月27日16时许,崔某某来到吴起县公安局城镇派出所报警求助,其9000元现金于1月24日23时许发现丢失,至今想不清楚丢哪了。当天值班民警辅警通过报警人描述帮助其回想行走路线同时调取1月24日视频监控,发现崔某某在二厂家属院附近的公交站点将装有9000元现金的手提包丢失,正好被一个路过男子捡到,但男子不明去向,这给找寻带来了很大难度。随后,民警辅警在附近经过3个多小时的摸排走访,终于找到该男子,男子也非常配合地将9000元现金归还。

冰滩施救

1月27日9时许,吴起一群众路过东园子河道发现冰滩上躺着一人

一动不动,遂迅速报警,吴起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值班民警辅警接到警情后火速赶往现场。

民警现场发现一男子躺在冰滩上,当时气温零下20℃,男子手指全部冻僵粘连在一起,裤子可能湿水已经僵硬与冰面粘在一起,人已神志不清,情况十分危急。民警遂拨打120急救电话,同时试图将男子扶起,并将自己的警服披在该男子身上。担心错过最佳救治时机,民警辅警合力将男子抬上警车准备送往医院,途中救护车赶到,为了节省时间,医务人员直接坐上警车急忙赶往医院。

该男子由于救治及时,生命体征正常,仅手脚不同程度冻伤。随后,民警与该男子家属取得联系,了解到男子常有饮酒习惯,头天晚上联系不上该男子后,家人就在附近寻找未果,想想可能是其喝醉酒后住宾馆了,谁知却躺在了河道冰滩上,多亏民警救助。

少年逐梦警营 体验别样“警”彩

本报讯(通讯员 丁旭旭)1月23日,甘泉县第一小学四年级26名师生及家长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走进甘泉县公安局,多角度感受警营风采,沉浸式体验人民警察的日常工作。

“欢迎各位同学来到甘泉县公安局,体验公安工作,感受警营文化,希望大家都能有所收获。”在甘泉县公安局政工室主任李志远的带领下,同学

们参观了警营文化长廊、新媒体中心、情指行一体化指挥中心等,还观看了警营文化宣传片。在参观的同时,民警还向同学们讲解了执法办案流程、接处警流程、警种职责、警务装备、如何报警求助等知识,让同学们深度了解了民辅警的工作和生活情况。民警还向师生和家长宣讲了防范电信诈骗、拒绝校园霸凌、交通安全等相关知识,普及了与学

生相关的法律法规。

活动现场,同学们热情高涨、气氛活跃,积极提问、发言,民警耐心讲解,让同学们从“疑惑”中更多地了解公安工作。其间,衣志远循循善诱,妙趣横生地同同学们普及法律知识,有趣的警务知识问答更是让同学们兴奋不已,纷纷举手回答问题,民警也为积极参与活动的学生送上纪念品。同学们

纷纷表示,通过参观警营,让他们对警察这一职业有了更全面的认识和了解,更加懂得遵纪守法的重要性,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中将争做知法、懂法、守法的新时代好少年。



民间借贷起纠纷 找准症结巧化解

本报讯(通讯员 杨晓敏)为深入践行“马锡五审判方式”,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及时化解,宜川县人民法院通过“抓源头疏导,抓实诉前调解,抓好群众利益”实现三抓联动,让矛盾纠纷止步于源头。近日,该院民事审判团队成功调解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及时有效地化解了矛盾,让原告、被告双方冰释前嫌。

被告李某父子因资金需要,从原告杨某处借取20万元,由李某之子进行担保,原告杨某多次向被告催讨借款,被告李某总以手头拮据为由拒不归还借款。原告杨某遂将李某父子诉至宜川法院,要求清偿借款本金及利息。立案后,承办法官发现原、被告因涉案纠纷导致矛盾较大,双方缺乏信任,为缓解双方对立情绪,法官及辅助

人员在庭前及时组织调解,调解未果。庭审中,又进行了耐心细致地调解,终因双方分歧较大而未调解成功。但法官认为还有调解的可能,后再次组织原、被告进行调解,不断动之以情、晓之以理、释之以法,引导双方换位思考。最终,原、被告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约定被告李某分期向原告杨某清偿借款,调解协议达成当日,被告李某即向原告

履行了3万元首次约定的给付款项。

民事纠纷牵扯社会关系复杂,稍有不慎就会引发诸多社会问题,法官立足审判一线,认真贯彻“能调则调,当判则判,调判结合,案结事了”的民事审判原则,发扬“马锡五审判方式”,为大局服务,为人民法,努力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三进宫”仍不悔改 再盗窃又进班房

本报讯(通讯员 张艳霞)一男子有三次前科犯罪,刑满释放后仍不悔改,入狱盗窃再获刑。1月18日,吴起法院公开宣判了这起入户盗窃案,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冯某某有期徒刑八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2023年9月21日上午,被告人

冯某某步行伺机行窃,看到一家院子没人便潜入院中,在一平房内将床边柜子抽屉里存放的300元现金盗走,走到院子后被户主焦某某看到,焦某某上前拽住盘问,冯某某称什么也没有拿,焦某某当即从冯某某上衣兜内掏出300元现金,后冯某某逃离现场。同时另查明,被告人

冯某某于2002年11月13日因犯盗窃罪被判拘役四个月,并处罚金2200元;2007年3月21日因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又六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2021年9月17日因犯盗窃罪被判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冯某某

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入户盗窃他人财物,其行为构成盗窃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依法应予惩处。被告人具有坦白、认罪认罚情节,依法可从轻处罚;所盗赃款已归还被害人,亦可酌情从轻处罚;具有多次犯罪前科,依法酌情从重处罚。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之相关规定,作出如上判决。

执前督促履行 执行顺利和解

本报讯(通讯员 耿文丽)近日,黄陵法院执行局采用“电话督促+执前和解方式”成功化解了一起抚养费案件。

原告汪某与被告李某2014年10月经黄陵县法院依法判决离婚,双方婚生子由被告李某抚养,原告汪某每月支付抚养费1000元,并享有对孩子的探望权。判决生效后,被告李某以各种理由拒绝原告汪某探望孩子,导

致原告的探望权无法得到保证和实现,双方矛盾激化,原告也因此不愿意支付孩子抚养费。随后李某向黄陵法院执行局提交强制执行申请材料,要求被告汪某支付孩子抚养费75000元。执行法官受理案件后,考虑到本案系抚养费纠纷,关系到未成年人的切身利益,又因双方之间存在嫌隙,难以沟通,于是主动电话联系申请人,从法理和情

理的角度分析并告知其汪某有权探望自己的孩子且该权利是法律明文规定的,同时联系被执行人汪某,劝导其依法积极履行支付抚养费义务,经过执行法官耐心的释法工作,双方达成执前和解协议,汪某自行给付孩子抚养费,该案件圆满解决。

下一步,黄陵法院执行局将通过“执前督促+执行和解”工作机制,将督促执

行工作前移至审判阶段及判后执行前,以教育引导、强制威慑等方式,督促义务人自觉履行义务,帮助权利人及时兑现权益,为当事人提供省时、省力、省心的纠纷化解途径。

